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O TIAN INTERNATIONAL CONSTRUCTION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昊天國際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41)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昊天國際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及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去年」)之比較數據。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入	4	176,518	165,869
收入成本		<u>(148,779)</u>	<u>(152,396)</u>
毛利		27,739	13,473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5	24,892	12,181
行政開支		(45,319)	(33,949)
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		(11,560)	-
分佔合營企業溢利		5,453	-
融資成本	6	<u>(7,815)</u>	<u>(7,630)</u>
除稅前虧損		(6,610)	(15,925)
所得稅抵免	7	<u>153</u>	<u>3,399</u>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8	<u><u>(6,457)</u></u>	<u><u>(12,526)</u></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6,452)	(12,528)
非控股權益		<u>(5)</u>	<u>2</u>
		<u><u>(6,457)</u></u>	<u><u>(12,526)</u></u>
			(經重列)
每股虧損(港仙)	10		
基本		<u><u>(0.20)</u></u>	<u><u>(0.52)</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3,860	285,977
無形資產	11	16,419	–
商譽		46,417	–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6,901	9,529
應收貸款	12	16,046	–
遞延稅項資產		3,913	4,743
已抵押銀行存款		4,654	4,627
收購附屬公司之訂金		–	100,000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訂金		2,719	414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13	165,387	–
		<u>506,316</u>	<u>405,290</u>
流動資產			
存貨		1,716	14,410
貿易應收款項	14	82,158	81,59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4,500	4,061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7,104	6,959
應收貸款	12	147,259	–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1,283	–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	55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15	114,376	–
可收回稅項		707	2,207
銀行結餘、信託及獨立賬戶		7,266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9,543	119,709
		<u>505,912</u>	<u>228,996</u>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u>68,086</u>	<u>–</u>
流動資產總值		<u>573,998</u>	<u>228,996</u>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6	14,009	21,980
應計費用、已收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		17,613	13,039
合約負債	4	628	–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7,434	–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5,034	260
應付一間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4,290	–
借貸		118,117	113,266
融資租賃責任		4,153	4,340
來自一名董事之貸款		40,000	–
應付稅項		614	–
		211,892	152,885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40	–
流動負債總額		211,932	152,885
流動資產淨值		362,066	76,11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868,382	481,401
非流動負債			
借貸		37,681	52,005
融資租賃責任		5,704	8,341
來自一名董事之貸款		30,000	40,000
遞延稅項負債		28,236	28,063
		101,621	128,409
資產淨值		766,761	352,992
權益			
股本	17	41,500	24,000
儲備		725,014	328,74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766,514	352,740
非控股權益		247	252
權益總額		766,761	352,99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昊天國際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四年修訂本)第22章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已更改為香港灣仔港灣道30號新鴻基中心49樓4917-4932室。

本公司之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昊天實業管理(中國)有限公司及亞聯創富控股有限公司，分別於香港及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最終控股股東為李少宇女士。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建築機械租賃、建築機械、備用零件及建築物料銷售、提供機械運輸、維修及保養服務以及提供商品、期貨、證券經紀及金融服務。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首次採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並於本集團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之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	客戶合約之收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澄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	轉撥投資物業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除下文所述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按照有關準則及修訂所載相關過渡條文應用，導致會計政策、呈報金額及/或披露事項有所變動。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會計政策變動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且初始應用此準則之累計影響於初始應用日期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予以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惟對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收入之時間及金額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確認來自以下主要來源之收入：

- 租賃建築機械
- 放貸
- 提供商品、期貨及證券經紀服務
- 提供各種建築機械服務
- 銷售建築機械及物料

來自租賃建築機械之收入將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入賬。利息收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

來自提供各種建築機械服務以及提供商品、期貨及證券經紀服務之收入乃於本集團完成履行相關履約責任之時間點確認。

來自銷售建築機械及物料之收入於相關貨品製成並交付客戶，且當下客戶有能力指示建築機械及物料之用途以及取得建築機械及物料之絕大部分餘下利益時確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引入五個步驟以確認收入：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之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之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之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本集團達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入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於達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入，即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之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

履約責任指個別貨品及服務(或一組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之個別貨品或服務。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收入則參照完全履行相關履約責任之進展情況而隨時間確認：

- 於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之利益；
- 本集團之履約產生或提升一項資產，而該項資產於本集團履約時由客戶控制；或
- 本集團之履約並未產生讓本集團有替代用途之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付款具有可強制執行之權利。

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個別貨品或服務控制權之時間點確認。

委託人與代理

當有另一方涉及向客戶提供貨品或服務時，本集團會釐定其承諾性質屬自行提供指定貨品或服務(即本集團為委託人)抑或安排由其他方提供該等貨品或服務(即本集團為代理)之履約責任。

倘本集團於指定貨品或服務轉交客戶前控制該貨品或服務，則本集團為委託人。

倘本集團之履約責任為安排另一方提供指定貨品或服務，則本集團為代理。在此情況下，本集團於另一方所提供指定貨品或服務轉交客戶前並無控制該貨品或服務。倘本集團以代理身分行事，則就其預期於安排其他方提供指定貨品或服務時有權收取之任何費用或佣金金額確認收入。

存在重大融資成分

於釐定交易價時，倘協定(不論以明示或暗示方式)之付款時間就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為客戶或本集團帶來重大融資利益，則本集團就金錢時間值之影響調整已承諾之代價金額。於該等情況下，合約含有重大融資成分。不論於合約中以明示呈列或合約訂約方協定之支付條款暗示融資承諾，合約均存在重大融資成分。

就相關貨品或服務之支付與轉移期間少於一年之合約而言，本集團就任何重大融資成分應用不調整交易價之可行權宜方法。

獲得合約之增量成本

獲得合約之增量成本指本集團取得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成本；倘未獲得該合約，則不會產生有關成本。

倘預期可收回有關成本，則本集團將該等成本確認為資產。所確認資產隨後按與向客戶轉移資產相關貨品或服務一致之系統基準攤銷至損益。有關資產須進行減值審查。

倘獲得合約之增量成本將於一年內悉數攤銷至損益，則本集團應用可行權宜方法支銷所有該等成本。

本公司董事經評估後認為來自銷售建築機械及物料之收入僅指一項履約責任，故將於相關貨品之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就是項履約責任確認收入。本公司董事認為，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認銷售建築機械及物料之收入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董事認為，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之金額及綜合財務狀況表之項目分類並無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相關修訂之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對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之相應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進有關(1)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計量；(2)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及(3)一般對沖會計法之新規定。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對並無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初始應用日期)終止確認之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減值)，而並無對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終止確認之工具應用有關規定。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與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之賬面值兩者間之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及權益之其他部分確認，而毋須重列比較資料。

因此，由於比較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編製，若干比較資料可能無法用作比較。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導致之主要會計政策變動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

因客戶合約而產生之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

所有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之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包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按成本扣除減值計量之無報價股本投資。

符合以下條件之債務工具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金融資產以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持有；及
- 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其後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金融資產以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致目標之業務模式持有；及
- 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損益(「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損益」)，惟於初始應用／初始確認金融資產當日，倘股本投資既非持作買賣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適用之業務合併收購方確認之或然代價，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該股本投資之其後公平值變動。

此外，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將符合攤銷成本或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準則之債務投資指定為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損益，前提為此舉可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未符合按攤銷成本或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指定為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準則計量之金融資產，一概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損益。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按各報告期末之公平值計量，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之淨收益或虧損不包括該金融資產所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一項。

本公司董事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按照當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而審閱及評估本集團之金融資產。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變動以及其影響詳述如下。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減值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發生減值之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應收貸款、其他應收款項、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之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之變化。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相關工具預期使用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將導致之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之違約事件將導致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部分。評估乃根據本集團之歷史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根據債務人特有之因素、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對報告日期當前狀況之評估及對未來狀況之預測作出調整。

本集團通常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使用具有合適分組之撥備組合集體進行評估。

經評估本集團現有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後，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確認9,024,000港元。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之虧損撥備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在此情況下，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應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取決於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之可能性或風險有否顯著增加。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之違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發生之違約風險。進行上述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合理可靠之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之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時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之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之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外部市場信貸風險指標之顯著惡化，如信貸息差顯著增加、債務人之信貸違約掉期價格；
- 預期導致債務人償債能力大幅下降之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之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之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導致債務人償債能力大幅下降之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之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化。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本集團認為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即表示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可靠之資料證明並非如此。

儘管上文所述，倘債務工具於報告日期被釐定為具有較低信貸風險，則本集團假設該債務工具之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債務工具於以下情況下被釐定為具有較低信貸風險：(i)具有低違約風險；(ii)借款人有足夠能力於短期內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及(iii)經濟及業務狀況之長期不利變動可能但未必會削弱借款人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之能力。倘債務工具之內部或外部信貸評級屬國際通用釋義所界定之「投資級別」，則本集團認為該債務工具具有較低信貸風險。

本集團認為工具逾期超過90天即表示已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可靠之資料證明更滯後之違約標準較為合適。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時之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之函數。評估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乃依據經前瞻性資料調整之歷史數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之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取之所有現金流量(按初始確認時釐定之實際利率貼現)間之差額估算。

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之賬面總值計算，惟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則作別論，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透過調整所有金融工具之賬面值而於損益確認該等金融工具之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應收貸款及應收聯營公司款項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相應調整除外。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本公司董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規定使用毋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合理可靠之資料審閱及評估本集團現有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評估結果及其影響於下文詳述。

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減值」產生之影響概要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其就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攤佔信貸風險特點分類。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主要包括應收貸款、其他應收款項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以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計量，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額外信貸虧損撥備11,205,000港元已於保留溢利確認。額外虧損撥備自相關資產扣除。

除上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他修訂並無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報金額及／或披露事項造成重大影響。

應用全部新訂準則對期初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

由於上文所述本集團會計政策有變，期初綜合財務狀況表須予重列。下表列示就各個別項目確認之調整。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四月一日 千港元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9,529	-	-	9,529
其他未經調整項目	395,761	-	-	395,761
	<u>405,290</u>	<u>-</u>	<u>-</u>	<u>405,290</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81,595	(9,024)	-	72,571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4,061	(581)	-	3,480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6,959	(1,600)	-	5,359
其他未經調整項目	136,381	-	-	136,381
	<u>228,996</u>	<u>(11,205)</u>	<u>-</u>	<u>217,791</u>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	-	1,951	1,951
應計費用、已收按金及 其他應付款項	13,039	-	(1,951)	11,088
其他未經調整項目	139,846	-	-	139,846
	<u>152,885</u>	<u>-</u>	<u>-</u>	<u>152,885</u>
流動資產淨值	<u>76,111</u>	<u>(11,205)</u>	<u>-</u>	<u>64,906</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481,401</u>	<u>(11,205)</u>	<u>-</u>	<u>470,196</u>
資本及儲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52,740	(11,205)	-	341,535
非控股權益	252	-	-	252
	<u>352,992</u>	<u>(11,205)</u>	<u>-</u>	<u>341,787</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8,063	-	-	28,063
其他未經調整項目	100,346	-	-	100,346
	<u>128,409</u>	<u>-</u>	<u>-</u>	<u>128,409</u>
權益總額及非流動負債	<u>481,401</u>	<u>(11,205)</u>	<u>-</u>	<u>470,196</u>

3. 分部資料

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行政總裁(即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之資料集中在本集團之業務屬性。

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之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如下：

建築機械、備用零件及 建築物料銷售	—	履帶吊機、升降工作台、地基設備及 建築物料銷售
建築機械租賃及提供維修及 保養服務	—	租賃吊機、升降工作台及地基設備及 就租賃機械提供維修及保養服務
提供運輸服務	—	提供運輸服務，包括本地貨櫃運輸服務、 地盤建築運輸服務及重型機械運輸服務
提供商品、期貨、證券經紀及 金融服務	—	提供商品、期貨、證券經紀服務及物業按揭貸款、 機械貸款及個人貸款服務

由於主要營運決策人並無定期審閱分部資產及負債，故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劃分之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建築機械、 備用零件及 建築物料 銷售 千港元	建築機械 租賃及 提供維修及 保養服務 千港元	提供 運輸服務 千港元	提供 商品、期貨、 證券經紀 及金融服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	<u>54,760</u>	<u>106,100</u>	<u>1,549</u>	<u>14,109</u>	<u>176,518</u>
分部溢利(虧損)	<u>(268)</u>	<u>6,001</u>	<u>(1,121)</u>	<u>(6,987)</u>	<u>(2,375)</u>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16,565
融資成本					(3,380)
公司開支					(22,873)
分佔合營企業溢利					<u>5,453</u>
除稅前虧損					<u>(6,610)</u>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建築機械、 備用零件及 建築物料 銷售 千港元	建築機械 租賃及 提供維修及 保養服務 千港元	提供 運輸服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	46,762	117,870	1,237	165,869
分部溢利(虧損)	6,017	743	(667)	6,093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525
融資成本				(3,420)
公司開支				(19,123)
除稅前虧損				(15,925)

有關可報告及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分部溢利(虧損)指各分部在未分配若干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若干融資成本以及公司開支之情況下賺取之溢利或產生之虧損。此為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報告之方式。

4. 收入

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客戶合約之收入：		
銷售機械及備用零件	46,163	14,211
銷售租賃機械	8,597	32,551
運輸服務收入	1,549	1,237
其他服務收入	7,991	12,106
商品、期貨及證券經紀產生之佣金收入	1,305	-
其他來源之收入		
來自租賃機械之租金收入	78,033	75,231
來自轉租機械之租金收入	20,076	30,533
放貸產生之利息收入	12,804	-
	176,518	165,869

客戶合約之收入

(i) 分類收入資料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	建築機械、 備用零件及 建築物料 銷售 千港元	提供維修及 保養服務 千港元	提供 運輸服務 千港元	提供商品、 期貨及證券 經紀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銷售機械及備用零件	46,163				46,163
銷售租賃機械	8,597				8,597
運輸服務收入			1,549		1,549
其他服務收入		7,991			7,991
商品、期貨、證券經紀 產生之佣金收入				1,305	1,305
客戶合約之總收入	<u>54,760</u>	<u>7,991</u>	<u>1,549</u>	<u>1,305</u>	<u>65,605</u>
地理市場					
香港	54,680	7,451	1,528	1,305	64,964
澳門	80	540	21	-	641
客戶合約之總收入	<u>54,760</u>	<u>7,991</u>	<u>1,549</u>	<u>1,305</u>	<u>65,605</u>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54,760	7,991	1,549	1,305	65,605
隨時間	-	-	-	-	-
客戶合約之總收入	<u>54,760</u>	<u>7,991</u>	<u>1,549</u>	<u>1,305</u>	<u>65,605</u>

合約負債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1,951
因年內確認已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之收入導致合約負債減少	(1,951)
因在銷售商品前提前結算導致合約負債增加	628
	<hr/>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628
	<hr/> <hr/>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之資料概述如下：

銷售機械及備用零件

履約責任於交付機械及備用零件時履行。

銷售租賃機械

客戶於貨品交付並獲接納時獲得機械及備用零件之控制權。因此，收入乃於客戶接納機械及備用零件之時間點確認。通常只有一項履約責任。

運輸服務收入

運輸服務通常於一天內提供。運輸服務收入乃於客戶獲得服務控制權之時間點確認。通常只有一項履約責任。

其他服務收入

其他服務收入來自維修及保養服務，通常於一天內提供。其他服務收入乃於客戶獲得服務控制權之時間點確認。通常只有一項履約責任。

商品、期貨及證券經紀產生之佣金收入

履約責任於本集團代表其客戶按協定之費率執行買賣或其他交易或服務之時間點履行。

5.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48	26
融資租賃收入	1,471	673
來自出租倉庫物業及汽車之租金收入	168	432
雜項收入	1,108	1,363
	<u>2,795</u>	<u>2,494</u>
其他收益及(虧損)		
外匯虧損淨額	(804)	(1,177)
出售及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	52	466
呆壞賬撥備	-	(921)
撥回呆壞賬撥備及收取相關利息	-	12,961
已收一名客戶賠償	5,229	-
訴訟成本退款	-	2,358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307)	(4,000)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17,927	-
	<u>22,097</u>	<u>9,687</u>
	<u>24,892</u>	<u>12,181</u>

6. 融資成本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借貸利息	6,148	6,570
融資租賃利息	317	326
董事貸款利息	1,350	734
	<u>7,815</u>	<u>7,630</u>

7. 稅項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香港：		
即期稅項	614	493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u>214</u>	<u>(2,795)</u>
	<u>828</u>	<u>(2,302)</u>
遞延稅項抵免	<u>(981)</u>	<u>(1,097)</u>
所得稅抵免	<u>(153)</u>	<u>(3,399)</u>

香港利得稅按兩個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

8. 年內虧損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核數師酬金	921	1,000
無形資產攤銷	601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9,397	44,351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49,528	30,926
下列各項之最低租賃付款		
— 土地及樓宇	3,055	1,514
— 機械	10,791	22,164
員工成本：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6,697	5,454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及其他福利	50,278	53,154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878	1,863
	<u>58,853</u>	<u>60,471</u>

9. 股息

本公司董事於兩個年度概無派付或建議派付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10.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虧損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u>(6,452)</u>	<u>(12,528)</u>
	二零一九年 千股	二零一八年 千股 (經重列)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263,756</u>	<u>2,405,272</u>

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11. 無形資產

	客戶關係 千港元	證券 經紀牌照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收購附屬公司	- <u>12,020</u>	- <u>5,000</u>	- <u>17,020</u>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u>12,020</u>	<u>5,000</u>	<u>17,020</u>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本年度開支	- <u>601</u>	- <u>-</u>	- <u>601</u>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u>601</u>	<u>-</u>	<u>601</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u>11,419</u>	<u>5,000</u>	<u>16,419</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u>-</u>	<u>-</u>	<u>-</u>

附註：

- (i) 總金額約17,020,000港元指本集團透過收購昊天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而購入客戶關係及證券經紀牌照之已付金額分別約12,020,000港元及約5,000,000港元。

無形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該計算法使用基於管理層所批准五年期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貼現率為10.7%。五年後現金流量按3%增長率推斷。使用價值計算法另一關鍵假設為預算收入及毛利率，此乃根據單位過往表現及管理層預期市場發展而釐定。

12. 應收貸款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非即期：		
有抵押應收固定利率貸款(附註)	16,968	-
減：減值虧損撥備	(922)	-
	<u>16,046</u>	<u>-</u>
即期：		
有抵押應收固定利率貸款(附註)	67,276	-
無抵押及有擔保應收固定利率貸款	61,913	-
無抵押及無擔保應收固定利率貸款	24,114	-
減：減值虧損撥備	(6,044)	-
	<u>147,259</u>	<u>-</u>
	<u><u>163,305</u></u>	<u><u>-</u></u>

附註：應收貸款以借款人持有之物業及股本證券作抵押。

本集團應收貸款減值之變動如下：

	第一階段 千港元	第二階段 千港元	第三階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按原先呈列)	-	-	-	-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影響	-	-	-	-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之結餘(經重列)	-	-	-	-
新造貸款	6,966	-	-	6,966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u>6,966</u>	<u>-</u>	<u>-</u>	<u>6,966</u>

一般而言，倘應收貸款或其相關分期付款逾期超過90日，則應收貸款被視為違約。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下已違約之應收貸款為零港元，故已計提撥備零港元。

對於非信貸減值且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第一階段」)之貸款，預期信貸虧損按相等於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違約事件引致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比例計量。倘自初始確認以來已識別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第二階段」)但未視為已出現信貸減值，則預期信貸虧損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一般而言，倘應收貸款或其相關分期付款逾期30日，信貸風險已大幅增加。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之評估，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之撥備總額6,966,000港元已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撥回。

13.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於年初	-	-
年內投資於合營企業	159,934	-
年內分佔溢利	5,453	-
	<u>165,387</u>	<u>-</u>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合營企業之詳情如下：

	業務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地點	佔所有權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Riverwood China Growth Fund	註冊成立	開曼群島	51.58%	投資控股
延安振興發展產業投資 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35%	投資控股

合營企業之財務資料概要

以下為Riverwood China Growth Fund之財務資料概要，摘錄自其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管理賬目：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319,786
流動負債	6,228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u>(27,838)</u>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Riverwood China Growth Fund投資賬面值之對賬：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擁有人應佔權益	313,558
本集團應佔所有權權益比例	<u>51.58%</u>
本集團於Riverwood China Growth Fund之投資賬面值	<u>161,733</u>

以下為延安振興發展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摘錄自其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管理賬目：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1,611
流動資產	9,004
流動負債	176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u>(803)</u>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延安振興發展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資賬面值之對賬：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擁有人應佔權益	10,439
本集團應佔所有權權益比例	<u>35%</u>
本集團於延安振興發展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之投資賬面值	<u>3,654</u>

14.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以下項目所產生來自客戶之貿易應收款項		
— 建築機械業務之租金收入	45,963	57,229
— 建築機械業務買賣及提供其他服務	622	29,527
— 證券經紀	51,126	—
以下項目所產生之經紀及財務機構之保證金及其他貿易相關按金		
— 期貨經紀	3,005	—
減：減值撥備	<u>(18,558)</u>	<u>(5,161)</u>
	<u>82,158</u>	<u>81,595</u>

就該等現金商品及證券買賣客戶而言，一般於該等交易之交易日期後兩至三日內結算。該等尚未結算買賣之應收客戶款項列為來自客戶之貿易應收款項。

商品及證券經紀業務之保證金客戶須向本集團抵押彼等之股份以取得信貸融資作證券買賣。

來自結算所之貿易應收款項之結算期通常為交易日期後一至兩日。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建築機械業務所產生來自客戶之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撥備)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0至30日	8,712	37,755
31至90日	13,680	20,408
91至180日	2,403	8,059
181至365日	3,135	13,496
365日以上	5,981	1,877
	<u>33,911</u>	<u>81,595</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已逾期且賬面總額為43,840,000港元之應收賬款，本集團並無就該款項計提呆壞賬撥備。根據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須就此等結餘作出進一步撥備，原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故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

商品及證券經紀業務所產生來自現金及保證金客戶之貿易應收款項須於結算日後按求償還。董事認為毋須披露賬齡分析，原因為基於商品及證券交易業務之性質，賬齡分析不能提供額外價值。授予保證金客戶之信貸融資金額乃按本集團所接納抵押品證券之折讓市值釐定。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按證券於報告期末之市值計算，已抵押作為保證金貸款之抵押品之證券總值約為147,42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零港元)。

經紀客戶之信貸額可根據客戶之財務狀況個別予以延長，包括客戶之財務狀況、交易記錄、業務組合及可抵押予本集團之抵押品。從事商品買賣以及自本集團獲取證券保證金融資之客戶均須遵守本集團之保證金政策。就商品而言，於買賣前須繳付初步保證金，其後客戶之持倉須保持在指定之保證金水平。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之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為計量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攤估信貸風險特點分類。基於交易對手之過往還款記錄，貿易應收款項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預期信貸虧損分別約為14,185,000港元及18,558,000港元。估計虧損率乃根據應收賬款預計年期內之過往觀察違約率以及國際信貸評級機構對其他企業違約及回收數據之研究而估計，並就毋須付出不必要之成本或精力而可得之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虧損變動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年初	5,161	16,339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影響	9,024	-
	<u>14,185</u>	<u>16,339</u>
已確認減值虧損	5,294	921
不可收回所撇銷金額	(921)	(3,214)
收回壞賬	-	(8,885)
年末	<u>18,558</u>	<u>5,161</u>

15.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上市權益工具	<u>114,376</u>	<u>-</u>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401,320,000股中國山東高速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12)股份，並列作指定為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6. 貿易應付款項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商品、期貨及證券經紀產生之應付客戶之 保證金及其他按金	7,971	-
商品、期貨及證券經紀所產生向經紀及 結算所之貿易應付款項	116	-
建築機械及建築物料銷售產生之貿易應付款項	<u>5,922</u>	<u>21,980</u>
	<u>14,009</u>	<u>21,980</u>

根據日常證券經紀業務產生之應付經紀、結算所及買賣證券客戶之款項的結算期為該等交易日後兩至三日。向商品及期貨合約買賣之客戶收取之保證金及其他按金須於客戶要求時償還。

建築機械及建築物料銷售業務產生之貿易應付款項包括貿易採購之尚未償還款項。貿易採購之一般信貸期為0至45日。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自建築機械及建築物料銷售業務產生之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581	17,183
31至60日	1,724	2,691
61至180日	2,058	1,963
181至365日	151	-
365日以上	408	143
	<u>5,922</u>	<u>21,980</u>

17.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1,560,000	15,600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增加法定股本	<u>18,440,000</u>	<u>184,400</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u>20,000,000</u>	<u>2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1,000,000	10,000
透過配售發行股份	200,000	2,000
透過紅股發行而發行股份	<u>1,200,000</u>	<u>12,000</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2,400,000	24,000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五日透過供股發行股份(附註(a))	1,200,000	12,00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發行股份(附註(b))	<u>550,000</u>	<u>5,500</u>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u>4,150,000</u>	<u>41,500</u>

附註(a)：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建議以二供一基準進行供股。供股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日完成，並發行1,200,000,000股股份，現金總代價(扣除開支前)為180,000,000港元，當中產生之專業費用899,000港元為直接應佔成本。

附註(b)：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本公司建議發行550,000,000股股份，以償付收購中國山東高速金融集團有限公司之4.05%權益。股份發行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五日完成，並發行550,000,000股股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回顧

全球經濟環境及香港本地經濟充斥不明朗因素及挑戰。儘管多個基建項目已獲批准及開展，惟後續新公共資金審批遠較過往年度遲緩。資金審批延遲導致項目未能跟上原定計劃，以致承建商於作出建築機械投資決定時更為謹慎。然而，董事會相信建築機械需求將於未來數年大型項目(如赤鱸角機場三跑道系統、將軍澳—藍田隧道、中九龍幹線及啟德發展項目等)上馬後有所增長。因此，本集團專注透過引入全新及環保設備升級租賃機隊，從中確保向建築市場持續提供優質、可靠及安全設備。此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完成昊天國際金融控股收購事項(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告「收購昊天國際金融控股」一段)後，本集團已完成公司重組，並收購一項新的金融服務業務。董事會相信，業務多元化可擴大收入來源，並將增加本集團之潛在收入及提升本集團之財務表現。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建築機械業務(主要服務香港建造業)及金融服務。本集團主要業務包括(i)建築機械租賃(例如履帶吊機、升降工作台及地基設備)及提供維修及保養服務；(ii)全新或二手建築機械、備用零件及建築物料銷售；(iii)提供機械運輸服務；及(iv)提供商品、期貨、證券及金融服務以及相關諮詢服務。

建築機械租賃及提供維修及保養服務

本集團旗下租賃機隊提供各種不同體積大小的履帶吊機、其他流動吊機、升降工作台及地基設備。就履帶吊機而言，租賃機隊內的吊機包括介乎2.9噸的小型履帶吊機至750噸的重型履帶吊機。本集團主要向位於西歐及北亞發達國家的建築機械製造商以及全球二手建築機械銷售商採購建築機械。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租賃機隊有超過200台建築機械。可供本集團旗下租賃業務使用的建築機械詳情概述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機隊數目	機隊數目
履帶吊機及其他流動吊機	102	92
升降工作台	85	84
地基設備	37	43
	<u>224</u>	<u>219</u>

為維持更多型號種類的先進建築機械機隊，本集團一直不時更換機隊部分建築機械。董事會將繼續定期監察日常營運以及檢討租賃機隊的擴展計劃及本集團的資本需求。本集團或會因應營運及需要、目標客戶的偏好以及現行市況(如有必要)更改該等擴展計劃時間表。倘市況有變或出現其他視為必要的因素，本集團亦可能修訂購置額外設備及更換現有建築機械的時間表及融資安排。

建築機械、備用零件及建築物料銷售

本集團亦從事全新建築機械、備用零件及建築物料以及二手建築機械銷售。為迎合不同客戶的需要，本集團提供林林種種的建築機械，包括吊重能力高達750噸的履帶吊機、升降工作台及地基設備。本集團已與歐洲、日本及韓國的建築機械製造商達成多項經銷安排。為滿足客戶的需求，本集團亦向客戶銷售備用零件供維修之用或應其要求而售賣。

運輸服務

運輸服務包括本地貨櫃運輸服務、地盤建築運輸服務及重型機械運輸服務。本集團因應客戶要求安排以各種運輸汽車及設備提供有關服務，包括44噸重型貨櫃車、8噸至25噸吊臂車、20呎至40呎骨架及38噸以下的貨櫃車。

提供商品、期貨、證券及金融服務以及相關諮詢服務

於昊天國際金融控股收購事項完成後，本集團(i)持有證監會牌照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ii)為香港保險顧問聯會會員，獲授權從事一般保險業務及長期(包括相連長期)保險業務；及(iii)為放債人牌照持牌人，使本集團得以提供多種金融服務。本集團相信，憑藉香港國際金融中心的區域優勢，該項收購必將為本集團帶來眾多商業機遇以及長期穩定收入，令本集團平穩增長。

財務回顧

收入

總收入由去年約165.9百萬港元增加約10.6百萬港元或6.4%至本年度約176.5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昊天國際金融控股收購事項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完成後提供商品、期貨、證券及金融服務所致。

建築機械租賃及提供維修及保養服務

來自建築機械租賃的收入由去年約117.9百萬港元下跌約11.8百萬港元或10.0%至本年度約106.1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數個公共項目及公共相關的項目延期動工。

建築機械、備用零件及建築物料銷售

來自建築機械、備用零件及建築物料銷售的收入由去年約46.8百萬港元增加約8.0百萬港元或17.1%至本年度約54.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對更換新型及環保建築機械的需求增加。

運輸服務

來自提供運輸服務的收入由去年約1.2百萬港元增加約0.3百萬港元或25.0%至本年度約1.5百萬港元。

商品、期貨、證券及金融服務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完成昊天國際金融控股收購事項後，提供商品、期貨、證券及金融服務為本年度貢獻14.1百萬港元。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去年約13.5百萬港元增加約14.2百萬港元或105.2%至本年度約27.7百萬港元，而毛利率則由去年約8.1%上升至本年度約15.7%。毛利及毛利率增加乃主要由於提供放貸業務產生之毛利。

建築機械租賃及提供維修及保養服務

建築機械租賃服務的毛利由去年約5.9百萬港元增加約6.2百萬港元或105.1%至本年度約12.1百萬港元。此外，建築機械租賃服務的毛利率由去年約5.0%上升至本年度約11.4%。建築機械租賃服務的毛利率上升主要由於承建費用、遷移費用及卡車運費減少。

建築機械、備用零件及建築物料銷售

建築機械、備用零件及建築物料銷售的毛利由去年約7.5百萬港元減少約6.2百萬港元或82.7%至本年度約1.3百萬港元。此外，建築機械及零件銷售的毛利率由去年約15.9%下跌至本年度約2.3%。建築機械及零件銷售的毛利率下跌主要由於二手機械的銷售下跌，而其毛利率一般較銷售新型機械者為高。

提供商品、期貨、證券及金融服務以及相關諮詢服務

金融服務於本年度的毛利約為14.1百萬港元。此乃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收購之全新業務分部。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去年約12.2百萬港元增加約12.7百萬港元或104.1%至本年度約24.9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本年度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增加約17.9百萬港元。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去年約33.9百萬港元增加約11.4百萬港元或33.6%至本年度約45.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昊天國際金融控股收購事項產生的專業費用以及商品、期貨、證券及金融服務分部產生的行政開支增加。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去年約7.6百萬港元增加約0.2百萬港元或2.6%至本年度約7.8百萬港元。

淨虧損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淨虧損約為6.5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約12.5百萬港元)及淨虧損率約為3.7%(二零一八年：約7.6%)。

流動資金、資金來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財務狀況穩健並繼續自經營活動獲得穩定的雄厚現金流量。於本年度，本集團的主要資金來源包括供股發行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所得款項、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及本集團獲香港主要往來銀行提供的信貸融資。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分別約129.5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約119.7百萬港元)及約4.7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約4.6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約為1,080.3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約634.3百萬港元)、流動資產淨值約為362.1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約76.1百萬港元)及資產淨值約為766.8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約353.0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約574.0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約229.0百萬港元)及約211.9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約152.9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上升至約2.7倍(二零一八年：約1.5倍)。

管理層相信本集團現有銀行結餘及現金，連同可用信貸融資及來自業務的預期現金流量，將足以滿足其現時營運所需。

資產負債比率及債務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按債務總額(包括借貸、融資租賃責任、來自一名董事之貸款及應付關聯公司及一名董事款項)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約為32.9%(二零一八年：約61.8%)。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本年度根據供股發行股份。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借貸、融資租賃責任、來自一名董事之貸款、應付關聯公司及一名董事款項約為252.4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約218.0百萬港元)，其中約179.0百萬港元須按要求或於報告期末起一年內償還；約60.0百萬港元須於第二年償還；約13.4百萬港元須於第三至第五年償還。

本集團資產押記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貸及融資租賃責任以(1)賬面淨值約0.6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約0.6百萬港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2)銀行存款約4.7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約4.6百萬港元)；及(3)賬面淨值約148.4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約154.4百萬港元)的機械及車輛作擔保。

資本開支

本年度產生的資本開支總額約為67.5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約66.8百萬港元)，主要用於購買租賃業務的機械。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已抵押銀行存款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以固定利率計息。本集團的銀行現金結餘以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亦有採用固定利率及浮動利率計息的借貸、融資租賃責任及來自一名董事之貸款。一旦出現未能預料的不利利率變動，該等以浮動利率計息的結餘將面對利率風險。本集團的政策為在協定框架內管理其利率風險，以確保在出現重大利率變動時不會承受過高風險，並於有需要時大致固定利率。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營業，絕大部分交易以港元、日圓(「日圓」)及歐元(「歐元」)計值及結算。本集團面對的外幣風險主要來自若干以日圓、歐元及美元計值的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應付款項、借貸以及融資租賃責任。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長遠對沖策略，但管理層持續監察外匯風險並可能按個別基準訂立遠期外匯合約。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對沖合約以從事投機活動。

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就庫務政策採取審慎財務管理方針，故於本年度一直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致力透過持續信貸評估及評核客戶的財務狀況而降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符合其資金要求。

資本承擔

資本承擔主要包括收購附屬公司及購買建築機械作租賃用途。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約為19.3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現金約50百萬港元及本公司將予發行的125百萬股股份)。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融資租賃責任及本集團於與若干第三方客戶所訂立合約項下的責任向銀行提供履約擔保約10.2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公司擔保及履約擔保分別約0.3百萬港元及11.2百萬港元)。根據擔保，倘銀行未能自第三方客戶收取該等融資租賃項下款項或倘本集團未能履行其對該等客戶的相關責任，本集團須向銀行支付有關款項。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在償還融資租賃責任方面不大可能違約並因而不大可能會有針對本集團作出的索償，故並未就本集團於擔保合約項下的責任作出撥備。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完成出售一間於香港元朗大棠持有一幅地塊的物業控股公司，總現金代價為100,000,000港元（「出售事項」）。預期本集團將從出售事項錄得約31,121,000港元之淨賬面收益。本公司因進行出售事項所得之實際損益金額須待本公司核數師審閱及最終審核後方可作實。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140名員工（二零一八年：128名）。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58.9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約60.5百萬港元）。

本集團一般從公開市場或經由轉介聘請僱員，並與僱員訂立服務合約。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具有吸引力的薪酬組合。除薪金外，僱員可享有經考慮本公司及相關僱員表現的花紅。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定為合資格僱員向強制性公積金作出定額供款。

營運員工包括經驗豐富的機械操作員及機械技師。由於市場對有關僱員的需求極高，本集團從市場或經由轉介不斷招聘以維持相對穩定的人手。新入職僱員須參與入職簡介課程，以確保具備履行職責所需技術及知識。為提升整體效率，本集團亦不時向現有僱員提供技術培訓，以學習操作更先進的建築機械。獲挑選操作人員須出席建築機械製造商舉辦的外部培訓，以獲取有關本集團產品的最新專門技術及知識。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建議末期股息

於本年度，董事會不建議向本公司股東（「股東」）派發末期股息。

於過去兩年進行的股本集資活動

本集團於過去兩年進行多項股本集資活動。股本集資活動詳情及所得款項實際用途如下：

公告日期	事項	概約所得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	於本公告日期的所得款項實際用途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日	本公司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62港元(及淨發行價每股配售股份0.605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屬專業、機構或其他投資者，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獨立於本公司、本公司關連人士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且與彼等概無任何關連)配售200,000,000股總面值2,000,000港元的新股份(「配售」)。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日的收市價為0.66港元。	約121.4百萬港元	配售所得款項淨額原計劃用於房地產開發及投資物業以及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新加坡、越南及英國建築機械租賃業務的擴張機會；以及用作本公司一般營運資金。鑑於近期業務發展策略及投資機會有變，本公司已更改所得款項擬定用途以償付部分昊天國際金融控股收購事項之應付現金代價(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告「收購昊天國際金融控股」一段)。	所得款項淨額約121.4百萬港元已動用，當中約12.2百萬港元按預期用作一般營運資金，而約109.2百萬港元則用於昊天國際金融控股收購事項。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五日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建議以二供一基準進行供股(「供股」)，以籌集所得款項約180百萬港元。有關供股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告「供股」一段。	約178百萬港元	供股所得款項淨額擬按以下方式動用： (i)約142.4百萬港元(佔供股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的80%)將用於放貸業務或相關收購事項； (ii)約17.8百萬港元(佔供股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的10%)將用於金融服務及證券業務；及 (iii)餘下所得款項(佔供股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的10%)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所得款項淨額約178百萬港元其中約160.2百萬港元已動用，當中約17.8百萬港元按預期用作一般營運資金，而約142.4百萬港元則用於放貸業務。截至本公告日期，所得款項約17.8百萬港元尚未動用。

重大收購、出售及重大投資

收購昊天國際金融控股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之間接控股股東昊天發展集團有限公司（「昊天發展」，作為賣方）與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Solution Pro Investments Limited（「Solution Pro」，作為買方）就收購昊天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昊天國際金融控股」）全部已發行股份（「昊天國際金融控股收購事項」）訂立協議。昊天國際金融控股持有若干從事提供金融服務的附屬公司，當中包括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的受規管活動、保險代理服務及放貸。根據上市規則，昊天國際金融控股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一項主要及關連交易。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五日，訂約方訂立補充協議，以修訂昊天國際金融控股收購事項若干付款條款。原先，昊天國際金融控股收購事項的代價其中50百萬港元須透過向昊天發展發行股份償付。根據補充協議，倘本公司根據昊天國際金融控股收購事項向昊天發展發行股份後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的公眾持股量規定，則本公司須發行符合公眾持股量規定下限數目的股份，而差額則以現金償付。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四日，訂約方訂立第二份補充協議，據此(i)昊天國際金融控股收購事項的代價由200百萬港元減至180百萬港元，並須以現金悉數償付；及(ii)昊天國際金融控股收購事項須受額外先決條件（即昊天發展與昊天國際金融控股之間的債務應先互相抵銷以及昊天國際金融控股結欠昊天發展的剩餘債務將不可撤銷地予以豁除及解除）所規限。昊天國際金融控股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完成。昊天國際金融控股收購事項完成後，昊天國際金融控股已成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昊天國際金融控股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業績、資產及負債已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綜合入賬。

有關昊天國際金融控股收購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五日、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十日的通函。

收購機械及來自鄧先生的財務援助30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高比機械有限公司（「高比機械」）與啟榮機械貿易有限公司（「啟榮機械」）訂立買賣協議（「啟榮機械買賣協議」），據此，啟榮機械同意出售而高比機械同意購買一台於二零一三年生產的德製750噸二手履帶吊機（「該機械」），總代價約為39.4百萬港元（「啟榮機械代價」）。啟榮機械代價將(i)部分以本集團的內部資源；及(ii)部分以鄧耀智先生（「鄧先生」）與高比機械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的貸款協議（「高比機械貸款協議」）項下本金額不超過30,000,000港元的墊款撥付。

該機械擬用於本公司與中國知名建築機械供應商合作，預期此舉可於相當長時間內帶來月租收入。隨著大型吊機需求急增，收購該機械將(i)為本公司建立品牌及形象，有助奠定基礎讓本公司在建築市場再創高峰；及(ii)於亞洲即將展開的項目中開拓更多合作機遇。此外，本公司預期收購該機械將有助本集團吸引更多客戶，從而提升收入及利潤率。

高比機械貸款協議構成由鄧先生提供的財務援助，且並非以本公司任何資產作抵押。年利率為2%，而最終還款日期將為相關提款日期後24個月或鄧先生與高比機械共同協定的其他日期。由於鄧先生為執行董事，故屬上市規則所界定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4A.90條，高比機械貸款協議構成一項獲全面豁免遵守公告、申報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關連交易。

有關收購該機械及高比機械貸款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的公告。

認購 Riverwood China Growth Fund 之可贖回參與股份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五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Glory Century Limited向Millennium Fund Services (Asia) Limited (作為管理人)發出指令，據此，Glory Century Limited將認購319,325.73股Riverwood China Growth Fund可贖回參與股份，認購款項約20,000,000美元須以轉讓588,680,000股中國山東高速金融集團有限公司(「中國山東高速金融」)股份予基金之方式償付。該交易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六日完成，並就此向基金轉讓588,680,000股中國山東高速金融股份。有關交易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五日之公告。

供股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建議供股，以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約180百萬港元。根據供股，本公司將發行及配發合共1,200,000,000股新股份(「供股股份」)。昊天發展的全資附屬公司兼本公司控股股東昊天實業管理(中國)有限公司(「昊天實業管理(中國)」)(1)不可撤回地承諾承購750,000,000股供股股份(即其於供股項下的暫定配額)；及(2)訂立包銷協議(「包銷協議」)以於本公司任何合資格股東(昊天實業管理(中國)除外)不根據供股認購供股股份的情況下額外承購最多450,000,000股供股股份。

由於供股不會導致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或本公司市值增加多於50%，根據上市規則第7.09(6)條，供股毋須經本公司股東批准。

昊天實業管理(中國)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故屬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包銷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昊天實業管理(中國)作為合資格股東承購供股項下配額及認購超出其供股配額的供股股份(如適用)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根據上市規則，昊天實業管理(中國)作為包銷協議項下擬定包銷商包銷供股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前提為須遵照上市規則第7.21(1)條安排合資格股東申請額外供股股份。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日，包銷協議所有先決條件已達成且供股亦已完成。自供股籌集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80,000,000港元(扣除開支前)。緊隨供股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由2,400,000,000股擴大至3,600,000,000股，根據不可撤回承諾項下暫定配額及包銷協議承購供股股份後，昊天實業管理(中國)於本公司的權益由62.5%增至64.79%。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五日、二零一八年七月五日及二零一八年八月八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七日的供股章程。

重大訴訟

於二零一二年，一名客戶就指稱違反租賃合約向本公司附屬公司占記機械有限公司(「占記機械」)展開法律訴訟。客戶提出索賠整體損失超過100百萬港元，而占記機械向客戶索賠之爭議金額約為17.5百萬港元連同其他不確定損失。於二零一七年七月，終審法院頒下判決並裁定占記機械勝訴，且判令客戶支付欠付租金8.9百萬港元加利息及部分法律訴訟費用。截至本公告日期，占記機械已收到總金額14.4百萬港元，相當於欠付租金加利息12.0百萬港元及部分法律訴訟費用2.4百萬港元。

於本年度，占記機械與同一名客戶亦已就另一宗涉及索賠虧損及損失逾27百萬港元之申索達成和解。該客戶已終止索賠並支付占記機械所產生費用150,000港元。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集團概無任何成員公司涉及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申索，而董事概不知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有任何未決或面臨威脅之重大訴訟、仲裁或申索。

前景

本集團對其香港現有業務依然充滿信心，包括建築機械租賃、建築機械、備用零件及建築物料銷售以及提供機械運輸服務。此外，本集團擬於中國、新加坡、越南及英國探索擴展建築機械租賃業務之潛在機遇。於金融服務業務方面，本集團致力於為客戶提供專業、優質的金融服務，積極探索香港及內地市場，結合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經濟發展趨勢及戰略部署，以實現業務多元化發展。

我們擬透過內生增長或與聲譽良好的夥伴合作，壯大我們於香港及中國大陸金融市場之版圖。

於本年度，我們首次與Riverwood Asset Management (Cayman) Limited設立基金，管理資產（「管理資產」）總值為40,000,000美元。借助Atlantis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與本公司之實力優勢，把握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八日所公佈大灣區的新發展配合政策所帶來的機遇，我們充滿信心，管理資產於二零二零財政年度定必進一步增長至100,000,000美元，而管理費收入將於二零二零財政年度為我們的資產管理業務帶來貢獻。我們日後將陸續設立涵蓋股本、固定收入、首次公開發行、房地產及項目融資等不同資產類別的基金，並運用投資專業知識和能力，為客戶制訂專屬財務方案，竭盡全力為客戶取得成功。

此外，本集團亦將於二零二零財政年度開展新的家族辦公室業務，以為主要來自中國大陸的富裕家庭提供服務。我們認為，市場上將離岸資產分配至港元或美元計值資產的需求龐大，因而造就機會予我們發展新業務，為高財富淨值的家庭提供服務。

於本年度，我們收購一項資產管理基金（「延安產業基金」，其宗旨為借助中國延安的經濟發展及資源促進創新產業整合及為國家提供優質投資服務）的35%權益。延安產業基金是由國家發改委批復的國家級產業發展基金，基金主要投向延安的能源化工產業、清潔能源產業、基礎設施建設、綠色載能產業、紅色旅遊產業及產業扶貧工程設立專項子基金。於二零二零財政年度，我們將與中國陝西省延安市當地夥伴合作發展私募股權業務。

我們將繼續於香港、中國大陸及東南亞地區物色併購機會，藉以鞏固我們於金融服務領域的地位。同時，我們現正籌建一個創新的金融科技平台，務求更有效地為客戶服務。

我們熱切期盼二零二零財政年度的發展，且定當克盡己責，致力與公司團隊成員締造股東價值。

鑑於上文所述，本集團具光明前景，並預計業務及收入於可見未來將繼續穩步增長。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之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本公司網站刊載並適時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要求之方式寄發予股東。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及董事會致力達致及維持最高水平之企業管治，董事會相信，行之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提升股東價值以及保障股東及其他權益相關者之利益至關重要。因此，本公司已採納健全之企業管治原則，當中著重優秀之董事會、有效之內部監控、嚴謹之披露常規以及對所有股東之透明度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全面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偏離企業管治守則除外。

- (i)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同一名人士兼任，以確保董事會主席與本公司行政總裁之職責有明確區分。本公司並無委任主席，且本公司由董事會領導。考慮到本集團於相關時間之業務營運，本公司認為董事會由經驗豐富之專業人士組成，整體可有效運作，而執行董事連同本公司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則實際監督本集團在有效企業管治架構下之日常工作。
- (ii) 提名委員會由執行董事而非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原因為董事會認為，參與本公司日常營運之執行董事或更適合擔任董事會組成之檢討工作，藉以配合本集團之企業策略。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上市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於本年度全面遵守標準守則及其行為守則。

本集團承諾透過定期檢討持續改善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本集團繼續達到企業管治守則之要求。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遵照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三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是(其中包括)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李智華先生、麥耀棠先生及李智強先生。李智華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之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及本集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並討論於本年度之本集團財務資料及本公司本公告。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已獲得本集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其與本年度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之數額一致。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的相關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而進行之鑒證業務約定，因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亦不會就本公告作出具體保證。

刊發本公告及年報

本公告將刊登於聯交所網頁(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頁(www.haotianint.com.hk)。載有上市規則規定所有資料之本年度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在本公司網頁及聯交所網頁上刊登及寄發予股東。

致謝

董事會謹就管理層及全體員工的努力及奉獻，以及就其股東、業務夥伴及其他專業人士於本年度內的支持表示摯誠感謝。

承董事會命
昊天國際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霍志德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霍志德先生、鄧耀智先生及歐志亮博士，太平紳士，(澳洲)；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智華先生、麥耀棠先生及李智強先生。